附件2

平原县城镇公益性岗位报名申请表

**应聘岗位：惠残便民爱心驿站助残公益岗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族 |  | 照 片 |
| 政治面貌 |  | 出生年月 |  | 学历 |  |
| 健康状况 |  | 婚姻状况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户籍所在地 |  市 县（市、区） 街道（镇） 村（社区）  |
| 现居住地 |  街道（镇） 村（社区）  |
| 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 | □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□登记失业的“4050”人员（女性40周岁以上、男性50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） □抚养未成年子女的单亲家庭成员□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员□残疾人□连续失业一年以上人员□16-24岁失业青年□其他 请在相应□内划“√” |
| 家庭成员 | 关系  | 姓名 | 工作单位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个人承诺 | 本人承诺现处于失业状态（且未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、股东兼管理人员），本人不是财政供养公职人员（含领取职工退休待遇人员），填报和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如有不实本人自愿承担一切责任。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 |
| 应聘单位意见 |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说明：1. 此表一式三份，报名者必须按表格要求如实填写；2. 需粘贴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相片。 |